

T/CGAPA

团 体 标 准

T/CGAPA XXXX—2026

地理标志产品质量要求 会理石榴

Quality requirements for product of geographical indication—Huili pomegranate

(征求意见稿)

2026 - - 发布

2026 - - 实施

中国优质农产品开发服务协会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会理市农业农村局提出。

本文件由中国优质农产品开发服务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会理市农业农村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

地理标志产品质量要求 会理石榴

1 范围

本文件界定了地理标志产品会理石榴的术语、产品分类，规定了产地范围、技术要求、质量要求、检验规则及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的要求，描述了产地环境和相应检验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地理标志产品会理石榴的生产、加工、流通、检验，亦适用于地理标志产品会理石榴的保护和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191 包装储运图形符号标志
-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 GB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 GB/T 8855 新鲜果蔬 取样方法
- GB/T 33129 新鲜水果、蔬菜包装和冷链运输通用操作规程
- NY/T 2637 水果和蔬菜可溶性固形物含量的测定 折射仪法
- LY/T 2135 石榴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会理石榴 Huili pomegranate

在本文件第 4 章规定的产地范围内，以青皮软籽石榴为栽培品种，按照本文件规定的要求生产，符合本文件质量要求的石榴。

4 产地范围

会理石榴地理标志产品产地范围限定于国务院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发布的地理标志产品认定公告中的产地范围，即四川省会理县鹿厂镇、彰冠乡、爱民乡、爱国乡、风营乡、富乐乡、海潮乡、竹箐乡、通安镇、新发乡、杨家坝乡、木古乡、江普乡、芭蕉乡、关河乡、黎溪镇、河口乡、鱼鲊乡、树堡乡、绿水乡、果元乡、南阁乡等 22 个乡镇现辖行政区域。

5 产地环境

年平均气温为 16℃，年均降水量 1211.7 mm，年平均相对湿度 84%，年日照时数 2451.5 h，无霜期 250 d。

6 技术要求

6.1 品种

应选择青皮软籽石榴作为栽培品种。

6.2 立地条件

海拔 1000 m~1800 m 的河谷及缓坡，土壤主要为紫色土、褐红壤、水稻土，pH 值为 6.5~7.5，土壤有机质含量 ≥ 1.5 g/kg。

6.3 栽培技术要求

会理石榴栽培技术要求见附录 A。

7 质量要求

7.1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指标

项目	要求
外观形态	果实端正，呈扁圆形，果面光滑，果棱明显，果形整齐
色泽	果皮底色为绿黄色，向阳面呈淡红色，并带有红色彩霞
风味	风味浓郁，具有蜂蜜香气，籽粒细嫩，口感细腻，化渣性好，籽粒软
杂质	无肉眼可见杂质

7.2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目	指标		
	特级	一级	二级
单果重, g	≥ 500	≥ 400	≥ 350

可溶性固形物, %	≥15.0	≥14.5	≥14.0
-----------	-------	-------	-------

7.3 安全指标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 农药残留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

8 检验方法

8.1 感官要求

目测法鉴定石榴果实的外观形态、色泽的杂质, 鼻嗅口尝的方式鉴定石榴的风味。

8.2 单果重

应按 LY/T 2135 规定的方法执行。

8.3 可溶性固形物

应按 NY/T 2637 规定的方法执行。

8.4 安全指标

污染物限量应按照 GB 2762 的规定执行, 农药残留量应按照 GB 2763 的规定执行。

9 检验规则

9.1 组批

同一生产基地、同一等级、同一批次的石榴作为一个检验批次。

9.2 抽样

应按 GB/T 8855 进行抽样。

9.3 产品检验

9.3.1 出厂检验

每批产品经检验合格, 由生产单位的检验部门出具检验合格证书, 方可进入市场流通。检验内容应包括感官指标、包装、标签。

9.3.2 型式检验

每年应至少进行 1 次。检测项目为第 7 章全部内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 应进行型式检验:

- a) 前后两次抽样检验结果差异较大时;
- b) 因生产技术和生产环境发生较大变化, 可能影响产品品质时;
- c) 国家相关行政部门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
- d) 长期停产 (超过半年), 恢复生产时。

9.3.3 判定规则

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该批产品合格。检验项目如有不合格项（除安全指标外），应在同批产品中加倍抽样进行复检，复检结果如仍有不合格项，则判该批产品为不合格；安全指标有 1 项不合格时，应对样品进行复检，如再不合格，则判定为不合格。

10 标签、标志、包装、运输及贮存

10.1 标签、标志

10.1.1 符合本文件要求的产品方可在产品标签或包装物上标注地理标志产品名称及本文件编号，并同时使用经国务院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公告的地理标志专用标志。

10.1.2 标志应符合 GB/T 191 的规定。

10.2 包装

包装材料应无毒、清洁、干燥、无污染、无异味。石榴果实宜用洁净的塑料周转箱、木箱或硬质带通气孔的纸箱包装贮藏，每箱以 5 kg~15 kg 为宜；单果包装可采用柔软包装纸或泡沫网套。包装应符合 GB/T 33129 的规定。

10.3 运输

运输工具应清洁卫生、干燥、无异味、无污染。运输途中应注意防潮、防雨、防暴晒。不应与有毒、有害、有异味的物品混装混运。装卸产品时不应丢甩，产品不应直接接触地面。

10.4 贮存

10.4.1 产品采后处理应贮存在阴凉、干燥、通风的库房中或冷库中，贮存温度为 6℃~7℃，相对湿度不低于 90%。

10.4.2 贮存时产品不得与有毒、有害、有腐蚀性、易挥发或有异味的物品同库贮存。

附 录 A
(规范性)
会理石榴栽培技术要求

A.1 栽植时间

每年春季 3 月底~4 月初, 气温稳定在 5°C 以上; 秋季 10 月底~11 月初, 气温保持在 10°C ~ 15°C 。

A.2 栽植密度

以株行距 $3\text{ m}\times 4\text{ m}$ 、 $2\text{ m}\times 3\text{ m}$ 或 $4\text{ m}\times (5\text{ m}\sim 6\text{ m})$ 的密度进行栽植。

A.3 定植

应在一月份前后定植。栽苗时先在栽植槽中心挖 30 cm 的土坑, 苗直立于穴中, 使扦插苗穗桩露出地表 $3\text{ m}\sim 5\text{ cm}$, 用细土覆盖, 浇足定根水。

A.4 田间管理

A.4.1 土壤管理

春季发芽前松土保墒, 进入生长季节及时中耕除杂草, 果实采收后翻耕休园。

A.4.2 水管理

灌溉水的质量应符合 GB 5084 的规定。萌芽前、开花前、果实膨大期、土壤封冻前进行浇水。果实成熟前 $15\text{ d}\sim 20\text{ d}$ 不应浇水。

A.4.3 施肥管理

a) 基肥: 果实采收后采取冠下辐射沟、冠外环状沟或行间沟的方式施入, 幼龄树施 $8\text{ kg/株}\sim 10\text{ kg/株}$ 有机肥料。

b) 追肥: 花前肥依土壤肥力状况和树体情况施氮肥 $0.25\text{ kg/株}\sim 0.5\text{ kg/株}$; 在果实膨大期, 施速效复合肥 $0.5\text{ kg/株}\sim 1.0\text{ kg/株}$, 或在二次追肥期叶面喷施 $0.1\%\sim 0.2\%$ 的尿素液, $0.1\%\sim 0.3\%$ 的磷酸二氢钾。

A.4.4 修剪

a) 谢花后至果实发育期, 剪除妨碍果实生长枝叶, 树形应采用开心形。

b) 石榴幼树定植后选一个直立壮枝, 在距地面 $30\text{ cm}\sim 50\text{ cm}$ 处定干, 其余分枝全部剪除或限制生长, 主干选留 3 个~4 个分布均匀、生长较一致的枝作主枝, 与主干保持 45° 伸展, 当主枝长 $40\text{ cm}\sim 50\text{ cm}$ 时摘心, 从主枝上抽生的分枝中选留 2 个~3 个侧枝来培养二级主枝。

c) 幼树修剪应以轻剪为主。

d) 结果树一年应进行 2 次~4 次修剪, 主要剪除徒长枝、干枯枝、病虫枝、疏除过密枝、交叉枝等。

A. 4. 5 疏花疏果

头茬花挂果不足, 可留部分二茬花座果; 双生或三生果, 只留一个较好的大果; 一个枝上结果过多时, 壮枝上相距 10 cm 留一个果; 外围多留果, 内膛枝少留果。

A. 4. 6 套袋

在第二次生理落果结束后进行。大约谢花后 50 d~60 d 开始, 套袋时封口处距果实基部果柄着生点 5 cm 左右, 封口用细铁丝扎紧。

A. 5 病虫害防治

A. 5. 1 主要病害

干腐病、褐斑病、炭疽病、根腐病等。

A. 5. 2 主要虫害

桃蛀螟、蚜虫、绿盲蝽、日本龟蜡蚧等。

A. 5. 3 防治原则

按照“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植保方针, 以农业和物理防治为基础, 生物防治为核心, 科学使用化学防治技术。

A. 6 采收

当果实底色由深绿色变为绿黄色, 果实有明显的果棱出现, 向阳面淡红色带红彩霞; 籽粒呈粉红色, 出现针芒状, 用果剪采摘。按标准分级包装。
